

## 人民法院公告

张小红:

原告侯佳鑫与被告张小红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723民初127号民事判决书。限你方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张家口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康保县人民法院

## 人民法院公告

玉田县鑫勃商贸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张爱民、吕明国诉玉田县鑫勃商贸有限公司、邱卫军土地承包经营权出租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2民终1994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本裁定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 人民法院公告

河北省辛集市人民法院将于2021年11月29日10时至2021年11月30日10时止,在辛集市人民法院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活动,现公告如下:拍卖坐落于辛集市北区商业城源泰路22号房产,建筑面积188.06平方米。不动产权证书号023000642,起拍价:100万元,保证金:15万元,增价幅度:2千元。具体内容请登录淘宝网,查看详细的《拍卖公告》、《竞拍须知》及淘宝网络拍卖平台告知的司法拍卖流程(拍卖前必看)的相关准则。

辛集市人民法院

## 人民法院公告

王安、张建华:

本院受理再审申请人王安与再审被申请人张建华、樊明英民间借贷纠纷一案(2021)冀01民再90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定于公告期满后第7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上午9:30在本院第二十八审判庭(703)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 人民法院公告

于文明、郭永霞: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诉被告于文明、河北长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郭永霞、安胜彪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冀0102民初1499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天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 人民法院公告

吴珊珊: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诉被告吴万枝、戴宾彬、柯良波、吴珊珊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102民初1497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天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 人民法院公告

潘来新: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分公司诉被告潘来新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送达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公告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 遗失声明

温丽娜不慎将人民警察证丢失,警号为063564,特此声明。